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十八罗汉山森林公园高低压配电基础设施二期工程(十八罗汉塔供电项目)施工[项目编号: JG2024-6877]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广州市南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2	广州西南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3	广州敏诚电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4	广州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公示时间: 2025-1-10 00:00 至 2025-1-14 00:00 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豪岗大道13号
联系人: 邝工
联系电话: 020-84936612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南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 广州南沙开发区凤凰大道1号E栋3楼
联系电话: 020-39910647

招标人名称: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人民政府
日期: 2025年1月9日



翁伟健